

政府采购项目招标采购公告审查表

采购项目名称	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及县属国有企业资产清查核资服务项目				
采购形式	政府集中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采购预算	46万元
采购人名称	碌曲县财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评标委员会 组建方案	招标人代表 1 人 专业类: 3 人 经济类: 1 人		谈判、询价小组 组建方案	专业类: 3 人 经济类: 1 人	
招标采购公告指 定发布媒体	甘肃政府采购网 甘南藏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供应商资质 (资格)条件 及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中所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本项目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期内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 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 (3)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 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 (4)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 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从业十五年以上注册会计师经验或相应荣誉证书。				
采购代理机构 初审意见	负责人: 丁红梅 (公章) 2021 年 4 月 23 日				
采 购 人 复审意见	负责人: 杨建 (公章) 2021 年 4 月 23 日				

备注: 本表一式四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同级政府采购办和州县(市)交易中心各执一份。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甘南州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及县属国有企业资产清查核资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QZC-2021-017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采购单位：碌曲县财政局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4月

目 录

目 录	1
第一章 综合说明	2
第二章 谈判须知	9
第三章 谈判项目需求	18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19
第五章 竞标文件格式及构成	25
第六章 成交原则及谈判程序	45

第一章 综合说明

项目概况：

碌曲县财政局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gnrmzf.gov.cn>) 中碌曲县电子招投标系统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05 月 07 日 14 点 4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QZC-2021017

项目名称：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及县属国有企业资产清查核资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46 万元

最高限价：46 万元

采购需求：清查核资资产总值 7.5 亿元左右

合同履行期限：20 天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1）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中要求的材料；

（2）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从业十五年以上注册会计师经验或相应荣誉证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 年 4 月 27 日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每天上午 0:00 至 11:59，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登录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nzmzf.gov.cn>）界面中碌曲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在线免费获取

方式：在线免费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1 年 05 月 07 日 14 时 40 分

地点：碌曲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大厅

五、开启

时间：2021 年 05 月 07 日 14 时 40 分

地点：碌曲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碌曲县财政局

地 址： 甘南州碌曲县勒尔多东路

联系方式： 1390941539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甘南州藏族自治州合作市骑兵连上路口

联系方式： 1510944088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丁红梅

电 话： 15109440884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4 月 26 日

二、谈判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单位名称	碌曲县财政局
2	采购项目名称	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及县属国有企业资产清查核资服务项目
3	采购项目预算	人民币：肆拾陆万元整（¥46万元整）
4	谈判文件获取截止时间	2021年 4 月 29 日23:59:59时（北京时间）
5	获取谈判文件地址	碌曲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信息注册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碌曲县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供应商须先在甘南藏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界面中碌曲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注册方可参与投标。 注册用户程序：供应商首先登陆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www.gnggzyjy.com ），其次点击网站界面中碌曲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然后点击“用户注册”，选择用户角色，填写相关信息，最后点击注册。（注：填写信息必须真实有效）
6	提交质疑截止时间	2021年4月30日16:30时（北京时间）
7	质疑回复期限	自收到质疑书面文件起三个工作日内
8	谈判保证金	人民币：玖仟元整（¥9000.00元整）
9	交纳保证金截止时间	2021年 5 月 6 日16:30（以保证金到专用账户时间为准）

10	户名:碌曲县财政局预算外专户 开户行:碌曲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 账号:810030082015000100 行号: 402838607087 支付方式: 转账、电汇、网银或电子保函(从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其它账户或方式不予接收)。	
11	递交竞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1年5月7日14时40分(北京时间)
12	谈判时间	2021年5月7日14时40分(北京时间)
13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中小企业折扣.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 2.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企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不叠加计算。
14	成交结果公告期限	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一个工作日
15	签订合同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三十日内
16	谈判保证金退还	未成交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自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17	履约保证金	成交人在采购合同签订前向采购单位缴纳不超过成交价10%的履约保证金，凭履约保证金收据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8	履约保证金退还	项目验收合格后凭项目验收单及完税发票退还履约保证金
19	谈判有效期	60 天
20	联系人	丁红梅
21	联系电话	15109440884
22	公告发布媒体	甘肃省政府采购网 甘南藏族自治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23	联合惩戒对象和联合惩戒措施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对象和联合惩戒措施 联合惩戒对象 有以下六种情形之一的，属于联合惩戒对象。 （一）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二）农资领域严重失信的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三）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四）海关失信企业 （五）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六）涉金融严重失信人。 联合惩戒措施 符合联合惩戒对象的相关失信企业和责任主体采取以下惩戒措施。 （一）依法限制参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 （二）依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依法限制参与国有企业资产、国家资产等国有产权交易。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失信行为联合惩戒对象和

		联合惩戒措施。对于被司法部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存在其他失信行为的个人或单位（包括以失信被执行人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单位），依法限制其参与政府投资项目或主要使用财政性资金项目，限制其从事土地、矿产等不动产资源开发利用，限制其参加国有企业资产、国家资产等国有产权交易，限制其参与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和阳光采购活动。对失信被执行人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由评标委员会或者招标人取消其投标资格（上述条款，本项目参照执行）。
24	费用	开标过程中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及招标代理服务费均由中标单位支付。

第二章 谈判须知

一、谈判费用

参与谈判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谈判响应性文件与递交竞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谈判供应商

谈判供应商是指向我公司为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文件递交谈判响应性文件的独立企业法人,以下简称谈判人。

三、谈判文件要求

谈判文件是指谈判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要求编制的包括报价、技术、商务、质量和服务等所有内容和实质性响应性文件,以下简称竞标文件。

(一) 合格的谈判人应符合下列条件:

- (1) 谈判人须提供竞标函;
- (2) 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 (3) 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开户行出具的近一月的《资信证明》(成立未满一年企业可提供企业财务报表);
- (4) 近一年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险的凭据(证);
- (5) 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装入投标文件正本)
- (6)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函原件;
- (7)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8)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从业十五年以上注册会计师经验或相关荣誉证书;
- (9) 投标人须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方可参加项目的投标。(以报名成功之日起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10) 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截图(若有不良记录其竞标文件将被拒绝);

(11)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以上条款为所有谈判人必须提供的文件，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所有证书复印件必须加盖谈判人公章。证书未按规定年检、复审或未按上述要求制作谈判文件的视为无效投标(以上所有证件原件需带至开标现场备查,否则投标无效)。

(二)、技术方案

- 1 谈判文件响应程度及制作；
- 2 对项目需求的理解和分析透彻；
- 3 谈判文件制作有目录、有页码并装订成册；
- 4 主要服务程序有详细说明；
- 5 提供详尽的售后服务保证方案。

四、竞争性谈判文件

1、竞争性谈判文件由竞争性谈判公告、竞争性谈判须知、采购内容及要求、商务条款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竞标文件格式及成交原则及谈判程序等六部分组成。

2、本公司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竞争性谈判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3、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

谈判人如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递交谈判文件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向本中心要求提出疑问，本中心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谈判人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已经进入谈判程序，即视为谈判人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竞争性谈判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五、竞标文件的编制

1、谈判人提交的竞标文件由以下部分和谈判人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它包括：

- 1.1、谈判说明书
- 1.2 谈判人须提供竞标函；

- 1.3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 1.4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开户行出具的近一月的《资信证明》（成立未满一年企业可提供企业财务报表）；
- 1.5近一年依法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险的凭据（证）；
- 1.6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装入投标文件正本）
- 1.7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函原件；
- 1.8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1.9 投标人须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方可参加项目的投标。（以报名成功之日起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1.10 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截图(若有不良记录其竞标文件将被拒绝)；
- 1.11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12 竞标方案说明书
- 1.13 竞争性谈判报价函
- 1.14 竞标分项报价表
- 1.15 竞标报价表（第一轮报价表）
- 1.16 谈判人近三年“类似业绩”的成功案例：能提供以往业绩证明及相关荣誉证书（没有则不提供），包括服务期限、服务条款及优惠条件等。
- 1.17 商务条款偏离表
- 1.18 证明谈判人是合格的,而且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提供证明企业实力、财务状况及人员、技术力量等方面)
- 1.19 技术规格响应表
- 1.20 售后服务承诺
- 1.21 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1.22 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资质证明；

以上条款基本格式见本文件第五章“竞标文件格式要求”，谈判人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谈判人自拟格式。

1.23 谈判有效期：竞标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谈判开始时间起 60 天。

2、竞标保证金

2.1 谈判人应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足额保证金，并作为其竞标的一部分；

2.2 竞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谈判人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

2.3 竞标保证金采取转账、电汇、网银或电子保函（从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其它账户或方式不予接收）。

2.4 谈判人应于开标前（2021年5月6日16:30分前），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到：碌曲县财政局预算外专户（账号：810030082015000100），缴纳保证金时需在备注栏里注明项目名称，开标前由我公司核验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投标单位请到收款单位开户行换取到帐凭证），将银行转账、电汇、网银或电子保函凭证、转账到账凭据以扫描件的形式于2021年5月6日16:30之前发送至代理公司(Email: 1007413740@qq.com)。在开标时由交易中心工作人员核验投标保证金缴纳单，若投标保证金未到账（以收款单位开户行出具的到帐凭证为准），则视为无效投标。

注：（1）提醒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投标保证金未能在规定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2）开标现场以采购单位出具的保证金到账汇总凭证为依据。

2.5 投标人以电子保函提交投标保证金的，由投标人对电子保函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凭证中必须具备以下信息：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保证金金额（大写、小写）、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印章或电子印章。

2.6 投标单位可登录甘南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保函服务平台”板块，直接申请办理电子保函业务。

2.7 谈判人必须从单位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电汇或网银或电子保函等方式缴纳竞

标保证金，且竞标保证金缴纳单位名称必须与供应商报名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个人账户或其他机构名义交纳。

户 名：碌曲县财政局预算外专户

开户行：碌曲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

账 号：810030082015000100

行号：402838607087

支付方式：转账、电汇、网银或电子保函（从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其它账户或方式不予接收）。

2.6 在谈判时，凡未缴纳竞标保证金或缴纳竞标保证金数额不足的谈判人，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谈判人，其竞标文件不予接收；

2.7 未成交谈判人的竞标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2.8 成交谈判人的竞标保证金，在成交谈判人按规定签订正式采购合同后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2.9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竞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2.9.1 谈判人在竞标函中规定的竞标有效期内撤回其竞标文件；

2.9.2 成交谈判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规定签订采购合同。

3、竞标报价

3.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3.2 供应商应按谈判报价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谈判总价中不得包含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谈判总价中也不得缺漏竞争性谈判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谈判。

3.3 供应商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谈判。

4. 备选方案

4.1 本采购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谈判。

5、递交竞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5.1 竞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副本均为正本复印件）。

5.2 竞标文件正本的每一页均加盖谈判人公章。谈判项目明细表、售后服务内容表均应由法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

6、竞标文件的递交

*6.1 竞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竞标文件的正副本封面上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及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谈判人名称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将正本一份、副本四份采用牛皮纸统一包装在一起密封，在密封条上加盖谈判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或盖章。竞标报价表单独密封，不是法人自己参加竞标的，须提供一份法人授权书及授权人身份证原件与竞标文件、竞标报价表同时递交。

6.2. 密封包的封面应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谈判人名称、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谈判人联系电话。

注：未按要求密封的竞标文件和竞标报价表，视为无效竞标。

6.3 竞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 年 5 月 7 日下午 14 时 40 分

7、竞标文件语言：简体中文

8、谈判参与人员

谈判人可派 1-2 名代表参与竞标谈判，至少 1 人应为法人代表或具有法人授权书的授权代表。

9、无效谈判

谈判人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谈判，其竞标文件将被拒绝：

9.1 应交未交谈判保证金的；

9.2 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9.3 不具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9.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是虚假的；

- 9.5 谈判有效期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 9.6 同一个项目或同一种货物提供了两种及以上备选方案或报价的；
- 9.7 谈判响应文件内容不齐全或者谈判响应文件份数不够的；
- 9.8 谈判响应文件出现重大负偏离的；
- 9.9 谈判响应文件不符合规定格式的；
- 9.10 谈判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声明的；
- 9.11 技术方案不满足项目要求且不适合项目需求的；
- 9.12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六、谈判程序

1、碌曲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谈判会议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谈判人须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并签到。

2、谈判小组是由采购人代表和谈判小组专家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谈判小组专家是在行业监管部门（同级财政局政府采购办）、采购人和县交易中心监督科工作人员的监督下，开标前半小时从碌曲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谈判由谈判小组分别与各竞标代表进行谈判；并以书面形式报出第二轮竞标报价（填写《第二轮报价表》）。

3、在谈判过程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谈判有关的技术资料、竞标报价或其他信息。

4、初始谈判后，如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须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谈判人。所有谈判人根据谈判文件或其补充文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有关书面建议及作出相关的书面承诺，并报出最佳服务和最后报价。谈判小组在此基础上公平选定成交报价。

5、所有谈判人在谈判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谈判人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谈判人公章。（注：投标人现场报价时须携带公司公章。）

6、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谈判人在规定时间内书面递交最终报价（填写《最终报价表》）及有关承诺，并据此确定成交供应商。超出规定时间

没有递交最终报价表的谈判人，视为放弃最后报价，以其第二轮报价为准。谈判小组以谈判人最终的有效报价为准，确定成交供应商。

七、成交原则

1、本项目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

本次评审以价格为主要因素确定成交供应商，在全部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谈判人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

2、采购人授权谈判小组根据完全满足采购的技术、质量、商务和服务的需求，且评审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3、评审依据：

评审的依据为竞争性谈判文件（含有效的补充文件），谈判小组判断竞标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仅基于竞标文件本身，不基于其它外部证据资料。

4、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作为采购失败处理，应重新组织采购：

4.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2 谈判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3 因不可抗力导致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八、成交通知和合同授予

1、成交通知书：自谈判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

2、履约保证金：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及时向采购单位缴纳不超过成交价10%的履约保证金，凭履约保证金收据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项目验收合格后凭项目验收单及完税发票退还履约保证金。

3、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经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见证后生效。如有合理证据证明谈判人在竞标

过程中承诺的内容不能实质响应的，采购人有权拒签合同。

4、本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竞标文件报价及有效承诺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5、成交供应商不遵守竞标文件的要约、承诺，擅自修改竞标文件的内容或在接到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借故拖延、拒签合同者，招标人即没收竞标保证金，同时，招标人将取消该谈判人的成交资格。

第三章 谈判项目需求

一、服务需求：

序号	名称	相关内容	单位	数量
1	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及县属国有企业资产清查核资	清查核资资产总值 7.5 亿元左右	项	1

二、技术要求

- 1、 投标人应就其资产清查核资内容提供总体性说明；
- 2、 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

三、质量保证

- (一)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资产清查核资，并确保完成质量。
- (二) 成交服务商不得将项目转包、分包。为了确保服务质量，成交服务商应组织一支强有力的技术骨干队伍，建立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规范操作。

四、验收要求

- 1、 采购人对服务的质量等进行验收，如发现与谈判文件不符，需方有权拒绝。
 - 2、 服务完成后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签字生效。供货方凭发票领款。
- (三) 验收依据
- 1、 招标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函）；
 - 2、 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 3、 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五、付款方式

本项目不预付款，合同签订后中标方需向甲方支付中标价 10%的履约保证金，资产清查核资服务完成后可申请甲方单位一次性付清全部服务款，履约保证金在服务保证期三年后方可申请甲方退款。

六、售后服务及质量保证要求：

服务保质期为 3 年，服务前 1 年保质期内出现重大缺陷的，响应时间应为 24 小时内，48 小时赶赴现场进行核查。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合 同 号：_____

签订日期：_____

签订地点：碌曲县财政局

碌曲县财政局（买方）及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买方代理）为一方和_____（卖方）为另一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项目名称：_____；总金额_____万元。

1.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1 合同条款前附表

1.2 合同条款

1.3 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 1-谈判一览表

附件 2-竞争性谈判报价表

附件 2-1：竞标报价表

附件 2-2：竞标分项报价表

附件 2-3：服务范围表

附件 3-售后服务承诺及相关内容

附件 4-成交通知书

2. 合同标的

2.1 采购货物及服务清单及合同价格（即项目成交价）：

谈判文件编号：

金额单位：元

序号	类 别	名 称	单 价	数 量	合 计 金 额	备 注
1						
总计金额		人民币_____圆整（¥：_____元整）				

注：项目中标价包括与项目有关的一切费用，及所需缴纳的各项税金等。

3. 付款条件

付款条件由甲乙双方协商后确定。

4. 服务期限和服务地点

4.1 服务期限： 年 月 日之前。

4.2 服务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

5. 定义

5.1 本合同下列词语应解释为：

5.1.1 “合同”系指买方和卖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参考文件。

5.1.2 “合同价格”系指本项目采购成交价，在卖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格。

5.1.3 “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货物及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5.1.4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卖方需承担的货物运输、技术协助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5.1.5 “买方”系指买货物的单位，即合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1.6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生产商或经销商。

5.1.7 “项目现场”系指买方指定的将货物配送的具体地点。

5.1.8 “验收”系指买方依据技术规格规定，接受所供货物应依据的程序和条件。

5.1.9 “天”系指日历天。

6. 技术规格和标准

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谈判文件技术总则及技术规格中规定的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总则及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货物则应符合其原产地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7. 专利权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和费用责任。

8. 伴随服务

8.1 负责货物配送至指定地点；

8.2 承担在质量保证期内的所有义务；

8.3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支付。

9、交货验收

9.1 根据项目要求验收。

（一） 服务商将资产清查核资完成后，书面通知采购人验收。

（二） 采购人组织服务商（必要时可请有关专家）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一式伍份）。

9.2 验收依据

1、 招标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函）；

2、 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3、 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10、索赔

如果乙方对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甲方已于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和检验期限内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0.1 乙方同意甲方拒收货物并把被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买方，乙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以及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10.2 根据货物的低劣和受损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10.3 更换有缺陷的货物，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和质量要求，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遭受的一切直接费用。

10.4 如果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10 个天内乙方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若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的 10 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时间内，按甲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甲方将从付款或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11、延期交货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中甲方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1.2 除乙方因不可抗力外而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按 13 条加收误期赔偿。

12、延期付款

甲方应按照合同条款前附表中的付款条件，按时付款。

13、误期赔偿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

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它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1%计收。但违约损失赔偿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10%。一周按7天计算，不足7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4、不可抗力

16.1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

14.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5、税费

15.1 买方应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向买方课征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15.2 卖方应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向卖方课征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16、履约保证金

16.1 成交人在采购合同签订前向采购单位缴纳不超过成交价10%的履约保证金，凭履约保证金收据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6.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6.3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质量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17、争端的解决

17.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60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请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17.2 合同争端的诉讼应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根据有关法律程序处理。

17.3 有关诉讼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17.4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18、违约终止合同

18.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8.1.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18.1.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18.1.3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不正当行为。

18.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 20.1 条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9、转让与分包

19.1 除甲方事先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19.2 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通知不解除乙方承担的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

20、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1、合同生效及其它

21.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及采购代理机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21.2 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1.3 本合同具有法律效力，受国家法律保护。

21.4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同级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采购代理机构各执壹份备案。

(此页无正文)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代理机构名称（公章）：	
采购项目负责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竞标文件格式及构成

一、竞标函

二、法人代表授权书

三、竞标方案说明书

四、竞争性谈判报价表

4.1 竞标报价表（第一轮报价表）

4.2、竞标分项报价表

4.3、服务详细范围表

五、谈判人近三年“类似业绩”的成功案例

六、商务条款偏离表

七、技术要求响应表

八、商务响应说明书

九、售后服务承诺

十、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十一、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一、竞标函

致：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的竞争性谈判邀请(编号：_____)，
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竞标单位(竞标单位名称、地址)提交竞
标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并提交竞标保证金，金额为_____。

我方承诺如下：

- (1)竞标总价为 _____ (人民币) ___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竞标总价)。
- (2)如果成交，我们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3)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谈判文件(含修改部分，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
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 (4)我们同意在谈判有效期内(自谈判之日起__天内)，本竞标文件对我方具有
约束力。
- (5)如果在谈判后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回谈判，我们的竞标保证金可被贵方没
收。
- (6)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 (7)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竞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竞标单位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二、法人代表授权书

致：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谈判人名称)_____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成立。_____(法人代表姓名)特授权(____被授权人姓名_____)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_____(谈判文件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被授权人签名：	法人代表签名：
职务：	职务：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所在部门：	

附：法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竞标单位（公章）：_____

法人或法人授权人：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竞标方案说明书

服务名称：

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的竞标方案说明书，内容包括货物 / 服务的详细说明、技术规格响应表、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等。

(1) 技术说明书

所投服务的名称、功能、技术规格；说明与谈判文件要求符合性或填写技术规格相应表。

(2) 服务的质量标准、检测标准、是否符合国家规范及相关认证等。

(3) 技术规格优于或偏离招标要求的指标（如果有的话）。

(4)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竞标单位（公章）：_____

法人或法人授权人：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竞争性谈判报价表

4.1、竞标报价表

竞标单位名称：（盖章）

竞标项目名称：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及县属国有企业资产清查核资服务项目

竞标项目编号：LQCZ-2021017

项 目	金 额		谈判人签字	备注
	大写	小写		
第一轮 报 价				

竞标单位（公章）：_____

法人或法人授权人：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此表应提交两份原件。一份装订在《竞标文件》正本里；另一份装入报价信封中密封，并按照谈判人须知的要求标记、递交。

4.2、竞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6					
7					
8					
合计：					

竞标单位（公章）：_____

法人或法人授权人：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3、服务详细范围表

序号	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注：要求对所投服务按单位、数量进行明细报价，并必须标明服务项目名称（如运输、安装等）。

竞标单位（公章）：_____

法人或法人授权人：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谈判人近三年“类似业绩”的成功案例

4.1 谈判人近三年“类似业绩”（需提供服务合同或相对应中标通知书与纳税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4.2 项目负责人业绩：提供项目负责人负责政府、国有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委托项目类似业绩。（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代理合同，若中标通知书和合同无法体现项目负责人业绩的，需提供业主开具的证明材料原件）

4.3 其它(谈判人认为需递交的其他“类似业绩”证明文件)。

六、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及县属国有企业资产清查核资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QZC-2021017

序号	谈判文件条款号	谈判文件的商务条款	竞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竞标文件完全响应谈判文件所有商务条款，无偏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条款				
1		合格的供应商		
2		竞标的语言及度量衡		
3		竞标文件组成		
4		竞标文件格式		
5		竞标报价		
6		竞标货币		
7		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证明文件		
8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竞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9		竞标保证金		
10		谈判有效期		
11		竞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2		竞标截止日		
13		迟交的竞标文件		
14		竞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竞标单位（公章）：_____

法人或法人授权人：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技术要求响应表

服务名称：

条款号	谈判规格 ☆1	竞标规格 ☆2	偏离	备注

竞标单位盖章：_____

法人或法人授权人：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指谈判文件中的技术规格(参数),谈判人应按照谈判文件中的内容逐条抄写。

☆2 指谈判人拟提供的竞标货物的性能及技术规格(参数),谈判人应逐条如实填写;并应在(偏离)一栏逐条指出是否偏离(应注明:正偏离、无偏离或负偏离)谈判人不能将☆1 中的内容照抄填写在☆2 中如有照抄的视为无效标。

八、商务响应说明书

1. 服务期限

2. 服务地点

3. 付款方式

4. 验收依据

①合同文本及附件

②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③其他（如果有的话）

5. 其他

竞标单位（公章）：_____

法人或法人授权人：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售后服务承诺

1. 谈判人服务承诺书。
2. 谈判人在质保期外的售后服务承诺内容。
3. 其他有关优惠承诺。
4. 其他相关内容。

竞标单位（公章）：_____

法人或法人授权人：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致：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贵方_____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竞标，并证明提交的资格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本供应商授权贵方及本项目业主可以向我单位开户银行查询我单位的财务状况。

竞标单位（公章）：_____

法人或法人授权人：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一、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致：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就参加_____项目的竞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报名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的，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竞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竞标资格，不向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二、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取消竞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

三、本公司保证本项目并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供货、安装、技术人员培训及其辅助服务均由本公司独立承担。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甘南州行政辖区内的政府采购招投标活动一至三年。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企业公章）

年 月 日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采购人）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谈判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相关规定。

2. 中小企业部分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货物的应另附说明，并与后面的货物配置及分项报价表保持一致。

3.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附件：

资格证明文件
(封面)

复
印
件
加
盖
公
章

注：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携带原件待核查。

******采购项目竞标文件（封面格式）**

竞标文件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谈判人名称（盖章）：

谈判人地址：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第六章 成交原则及谈判程序

一、谈判原则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按照完全响应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以报价最低且低于预算价的谈判人作为成交供应商，并依次排序。

二、谈判程序

按照竞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谈判。在上一步评审中被废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2.1 竞标文件初审

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分别按照以下内容对竞标文件进行检查，一项不合格即为废标。

2.1.1 资格性检查：

2.1.1.1 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要求。

2.1.1.2 是否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了有效足额的竞标保证金。

2.1.2 符合性检查：

2.1.2.1 竞标文件的完整性审查。竞标文件是否按照谈判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其内容是否有重大缺漏项。

2.1.2.2 竞标文件的有效性审查。竞标文件的签署、加盖印章是否合格、有效；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数据、资料是否真实有效。

2.1.2.3 竞标文件的响应性审查。谈判有效期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修改；竞标文件是否与谈判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并且提供了支持文件，没有重大偏离。对于重大偏离，在谈判后不得澄清、纠正及补充。

2.2 澄清有关问题：

2.2.1 对于可能出现的竞标报价不一致和文字文本差异按以下方法确认更正。

2.2.1.1 谈判时，《竞争性谈判报价表》内容与谈判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竞争性谈判报价表》为准。竞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竞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2.1.2 谈判小组将按照上述原则修正竞标文件中的竞标报价，修正后的价格对谈

判人具有约束力。如果谈判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谈判将被废标。

2.2.2 对于竞标文件中的非重大偏离，如果出现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谈判小组成员签字）要求谈判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谈判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竞标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谈判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 竞标报价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由谈判小组与竞标单位逐一进行谈判，在所有竞标单位均完全响应谈判文件的前提下，各竞标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而最后报价最低者为成交单位。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月 日

符合性检查：

1 竞标文件的完整性审查。竞标文件是否按照谈判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其内容是否有重大缺漏项。

2 技术方案的审查。技术方案是否满足项目要求且是否适合项目需求的；

3 竞标文件的有效性审查。竞标文件的签署、加盖印章是否合格、有效；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数据、资料是否真实有效。

4 竞标文件的响应性审查。谈判有效期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修改；竞标文件是否与谈判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并且提供了支持文件，没有重大偏离。对于重大偏离，在谈判后不得澄清、纠正及补充。